证券代码：002408　证券简称：齐翔腾达　公告编号：2024-043
债券代码：128128　债券简称：齐翔转 2

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扣除回购专户上已回购股份，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7058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2,842,840,681 股，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股份 8,983,500 股后的股份数为 2,833,857,181 股，以此为基数测算，拟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200,013,639.83 元（含税）

若 2023 年 12 月 31 日至权益分派实施期间公司总股本由于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等原因而发生变化时，公司将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齐翔腾达	股票代码	00240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军	车俊侠	
办公地址	山东省淄博市临淄区杨坡路 206 号	山东省淄博市临淄区杨坡路 206 号	
传真	0533-7699227	0533-7699188	
电话	0533-7699227	0533-7699188	
电子信箱	zjun2408@163.com	798580194@qq.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主要从事化工制造板块和供应链管理板块业务，主营：甲乙酮、顺酐、丙烯、橡胶、丁二烯、甲基丙烯酸甲酯、丁腈胶乳、叔丁醇、异辛烷、MTBE、环氧丙烷、丙烯酸、石油和化工各类催化剂等产品以及化工产品、能源贸易等供应链管理业务。

（一）化工制造板块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对碳四原料的深度加工，致力于将碳四原料转化成高附加值精细化工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为适应行业发展趋势和国家政策变化，充分发挥装置的柔性设计优势，公司对原有的碳四综合利用工艺路线进行了优化调整，形成了碳四丁烯、异丁烯、正丁烷和异丁烷组分综合利用产品线，主要产品有甲乙酮、丁二烯、顺丁橡胶、丁腈胶乳、顺酐、异辛烷、甲基叔丁基醚（MTBE）、甲基丙烯酸甲酯（MMA）等，实现了碳四各组分的充分利用。碳三产业则按照丙烷-丙烯-环氧丙烷的战略布局稳步推进。公司产品种类的多样化能力及柔性生产能力，有利于进一步增强公司的抗风险能力。

报告期内，受地缘政治冲突、下游市场需求增速放缓、行业竞争加剧等因素影响，化工行业处于周期底部，公司主要产品售价降幅超过原料采购价格降幅，产品毛利同比减少。公司一方面充分发挥产业链全的优势，不断挖掘装置潜能，优化调整生产工艺，做到盈利产品产能最大化，产品质量最优化，另一方面积极分析市场形势，加大国内外市场开拓力度，保持产品快进快出，不断提高周转率，根据市场行情调控国内外市场销售量，降低市场波动影响，努力确保产品利润最大化。公司化工板块主要产品产量、销售收入同比增长，产品价格、利润同比大幅下滑。公司根据国内外市场行情，调节产品出口和内销的比例，加大产品出口力度，实现出口创汇创新高。

化工板块产品线及主要产品介绍

1、甲乙酮

甲乙酮作为一种性能优良、用途广泛的有机溶剂，具有优异的溶解性和干燥特性，并具有沸点较高、蒸汽压力较低的优点。甲乙酮可与多种烃类溶剂互溶，在涂料、胶带、胶粘剂、合成革、油墨、磁带等行业部门具有广泛的用途。作为一种优良环保型溶剂，甲乙酮是纯苯、甲苯、二甲苯、丙酮等溶剂的最佳替代产品。与苯类溶剂相比，甲乙酮对人体危害程度较小，环保性能突出，国家环保部发布的行业标准和准则的实施，为甲乙酮对苯类溶剂大面积替代提供了良好的政策环境。与丙酮相比，甲乙酮挥发性适中、溶解性能更强，不会致使空气中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含量增高，单位溶剂的甲乙酮用量也少于丙酮。

就甲乙酮行业而言，涉足该产品的企业都是技术较为先进，生产规模较大的大型精细化工企业，生产厂商家数较少。较高的市场集中度使甲乙酮行业竞争相对理性，主要企业的议价能力和成本转嫁能力相对较强。目前公司甲乙酮装置的设计产能为 26 万吨/年，是国内乃至世界产能最大的甲乙酮生产企业，拥有较强的市场竞争力，国内产销份额占比达 70%左右。

2、丁二烯

丁二烯是生产合成橡胶的单体，是生产多种合成橡胶（如丁苯橡胶、顺丁橡胶、丁腈橡胶、氯丁橡胶）的主要原料。随着苯乙烯塑料的发展，利用苯乙烯与丁二烯共聚，生产各种用途广泛的树脂（如 ABS 树脂、SBS 树脂、BS 树脂、MBS 树脂），使丁二烯在树脂生产中逐渐占有重要地位。此外，丁二烯还可用于生产乙叉降冰片烯、工程塑料、尼龙 66 单体、环丁砜、蒽醌、四氢呋喃等等，是重要的基础化工原料。丁二烯在精细化学品生产中也有很多用处。

丁二烯主要来自于石脑油裂解制乙烯副产品，产能受乙烯装置规模制约。国内受原油进口配额和投资成本影响，民营企业很难参与其中。丁二烯大部分产能集中在国有企业内部，以自用为主，对外销售量有限。公司采用国内规模最大的丁烯氧化法工艺制丁二烯，不受乙烯装置规模限制，并且与现有产业链相匹配。目前公司生产的丁二烯主要以自用为主，用于生产顺丁橡胶和丁腈胶乳。

3、顺酐

顺酐是重要的基本有机化工原料，主要用于生产不饱和聚酯树脂、富马酸、酒石酸、润滑油添加剂、农用化学品、涂料、耐热苯乙烯树脂等近百种下游有机中间体和专用化学品。近年来，随着应用领域的不断扩大，顺酐已成为世界上仅次于醋酐和苯酐的第 3 大酸酐。

国内顺酐由于起步较晚，60%以上产能仍旧采用传统的苯氧化法工艺，生产成本、产品质量和环保压力均无法与正丁烷氧化法工艺相媲美。随着环保压力不断加大，正丁烷氧化法已形成逐步替代趋势。公司已建成 20 万吨/年产能的正丁烷氧化法制顺酐装置，成为全世界最大的顺酐生产企业。通过不断优化改进，单位生产成本不断降低，产能和副产品利用率不断提高。目前，公司顺酐装置设计产能为 40 万吨/年，是国内最大的顺酐装置，国内产销份额占比达 35%以上。

4、催化剂

催化剂业务主要以齐鲁科力为主，产品包括耐硫变换催化剂、制氢催化剂、硫磺回收催化剂和加氢催化剂四大系列 80 余种产品。其中，耐硫变换催化剂一直是作为主要产品。随着国内环保意识增强和国家对油品质量标准的强制升级要求，硫磺回收催化剂市场需求增长迅速，预计未来硫磺回收催化剂收入仍会保持一定幅度增长。制氢催化剂、加氢催化剂受下游装置扩容和氢气用途开发，用量处于长期增长态势。

为了进一步增强齐鲁科力在同行业的竞争优势，同时也为更好的与母公司化工板块产生协同效应，齐鲁科力规划在原有四大催化剂品类的基础上继续投资扩建化工催化剂，投资建设了 360 吨/年顺酐催化剂。齐鲁科力顺酐催化剂装置的建成投产不仅可以为公司顺酐装置提供催化剂，有效降低顺酐装置的生产成本；还可以以母公司生产装置为依托为新产品推广奠定基础。

5、新材料

新材料业务主要以齐翔华利及公司自建 20 万吨/年甲基丙烯酸甲酯（MMA）项目为主，主要产品包括甲基丙烯酸甲酯（MMA）、异丙醇等产品。MMA 主要用于生产有机玻璃、高档油漆、高端显示屏及其他家用电器、装饰材料等。MMA 的下游产品，聚甲基丙烯酸甲酯树脂（PMMA）被广泛应用于各种照明器材、光学玻璃、仪器仪表、光导纤维、飞机座舱玻璃、防弹玻璃等领域，特别是随着液晶显示器市场的迅速增长，光学级 PMMA 模塑料需求量大幅度增长，发展潜力巨大，应用前景广阔。公司将根据市场情况适时决定 PMMA 项目的建设安排。

6、碳三产业链

公司在全面做精做细碳四产业链的基础上稳步推进向碳三产业链的布局，公司投资建设 70 万吨/年丙烷脱氢项目、30 万吨/年环氧丙烷项目和 8 万吨/年丙烯酸及 6 万吨/年丙烯酸丁酯项目均已全面建成投产，公司碳三产业链已初具规模，后期公司将根据已有丙烯条件，大力建设规模经济、弥补淄博基地内产业链短板的碳三产业链，重点推动醇类、脂类、聚醚等产业链发展。

（二）境外供应链管理板块

为集中优势资源聚焦主业，降低公司经营管理成本，进一步优化公司资产结构，公司终止了国内供应链业务，保留国外供应链业务。面对公司产能不断扩大、产品品类的不断增多，公司将进一步发挥国外供应链业务的优势，通过从产品结构、客户结构以及同化工板块的协同性等方面进行持续优化，以实现境外供应链业务与化工业务的深度融合，形成国内外一体化的化工供应链体系。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单位：元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本年比上年末增减	2021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	26,780,005,102.93	28,998,550,873.18	29,000,690,589.09	-7.66%	26,070,511,279.36	26,072,056,557.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1,801,281,181.35	13,488,334,438.02	13,488,242,710.29	-12.51%	12,789,768,802.68	12,789,596,453.41
	2023 年	2022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1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	26,918,466,336.83	29,810,492,802.46	29,810,492,802.46	-9.70%	34,892,072,752.81	34,892,072,752.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83,667,881.81	633,796,391.02	633,877,012.56	-160.53%	2,392,636,685.63	2,392,464,336.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53,466,297.16	572,150,142.15	572,230,763.69	-144.29%	2,381,398,606.43	2,381,226,257.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0,874,636.78	1,459,995,419.68	1,459,995,419.68	-54.73%	2,040,444,027.97	2,040,444,027.9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	0.22	0.22	-159.09%	0.86	0.8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3	0.21	0.21	-161.90%	0.83	0.8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03%	4.83%	4.83%	-7.86%	0.21%	0.21%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发布了《准则解释第 16 号》，规定了“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及“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的内容。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为执行上述政策规定。

公司对在首次执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首次执行日之间发生的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按该规定进行调整。对在首次执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因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按照该规定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的规定，将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具体调整情况详见附注第十节财务报告、五（3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6,142,200,711.21	7,643,046,282.58	6,448,884,563.00	6,684,334,780.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9,160,085.15	99,599,283.13	169,120,069.31	-573,227,149.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8,752,401.31	94,394,109.69	168,777,061.33	-427,885,066.8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8,549,203.40	235,762,735.78	451,136,273.97	-314,573,576.37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5,86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4,94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淄博齐翔石油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5.91%	1,305,214,885.00	0	不适用	0	
山东能源集团新材料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7.27%	206,749,278.00	0	不适用	0	
车成聚	境内自然人	4.21%	119,780,011.00	89,835,008.00	不适用	0	
长安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长安信托–齐翔腾达第一期员工持股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2.65%	75,386,218.00	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07%	30,418,591.00	0	不适用	0	
# 梅贤明	境内自然人	0.46%	13,111,105.00	0	不适用	0	
宋文龙	境内自然人	0.36%	10,125,340.00	0	不适用	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35%	9,832,283.00	0	不适用	0	
# 王海滨	境内自然人	0.32%	9,225,700.00	0	不适用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28%	8,047,025.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山东能源集团新材料公司持有淄博齐翔石油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100.00%的股份，山东能源集团新材料有限公司与淄博齐翔石油化工集团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除此以外，未知其余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上述前十名股东中，梅贤明通过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 13,111,105 股，王海滨通过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 9,151,200 股。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出借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初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初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期末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淄博齐翔石油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1,305,214,885	45.91%	0	0.00%	1,305,214,885	45.91%	0	0.00%
山东能源集团新材料有限公司	0	0.00%	0	0.00%	206,749,278	7.27%	0	0.00%
车成聚	105,027,091	3.69%	0	0.00%	119,780,011	4.21%	0	0.00%
长安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长安信托–齐翔腾达第一期员工持股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75,386,218	2.65%	0	0.00%	75,386,218	2.65%	0	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31,518,117.00	1.11%	0	0.00%	30,418,591	1.07%	0	0.00%
# 梅贤明	13,111,105	0.46%	0	0.00%	13,111,105	0.46%	0	0.00%
宋文龙	10,125,340.00	0.36%	0	0.00%	10,125,340.00	0.36%	0	0.0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951,145.00	0.03%	0	0.00%	9,832,283.00	0.35%	0	0.00%
# 王海滨	9,214,300	0.32%	0	0.00%	9,225,700	0.32%	0	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3,902,871	0.49%	1,824,900	0.06%	8,047,025	0.28%	2,299,300	0.08%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未发生变化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本报告期新增/退出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数量		期末股东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及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的股份数量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山东能源集团新材料有限公司	新增	0	0.00%	0	0.00%	
# 青岛立本私募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立本成长 2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退出	0	0.00%	0	0.00%	
# 黄力志	退出	0	0.00%	0	0.00%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退出	0	0.00%	0	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安华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退出	0	0.00%	0	0.00%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1）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齐翔转 2	128128	2020 年 08 月 20 日	2026 年 08 月 19 日	67,946.86	1.50%

（2）公司债券最新跟踪评级及评级变化情况

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对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债券的 2023 年度跟踪评级结果为：本期债券信用等级维持为 AA，发行主体长期信用等级维持为 AA，评级展望维持为稳定。

（3）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 2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资产负债率	54.01%	51.42%	2.5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25,346.63	57,223.08	-144.29%
EBITDA 全部债务比	14.99%	15.40%	-0.41%
利息保障倍数	-0.46	2.73	-116.82%

三、重要事项

1、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342 号文）核准，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20 日向社会公开发行了 2,990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每张面值 100 元，发行总额 2,990,000,000.00 元。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总额为 2,990,000,000.00 元，扣除承销费、保荐费等发行费用后，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2,966,543,311.66 元。2020 年 9 月 15 日，公司发行的可转债于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债券简称“齐翔转 2”，债券代码 128128。根据《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自 2021 年 2 月 26 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 2026 年 8 月 19 日止。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齐翔转 2”剩余可转债金额为 679,468,600 元，剩余债券 6,794,686 张。详情参见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3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3 年第四季度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1）。

2、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齐翔腾达”）控股股东淄博齐翔石油化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齐翔集团”）于 2022 年 10 月 9 日被山东省淄博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淄博中院”）出具民事裁定书（2022）鲁 03 破申 33 号，裁定受理由申请人山东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对被申请人公司控股股东齐翔集团的重整申请。2022 年 11 月 12 日，淄博中院出具（2022）鲁 03 破 27 号《裁定书》，批准《淄博齐翔石油化工集团有限公司重整计划》（以下简称“《重整计划》”）并终止齐翔集团重整程序。根据《重整计划》，雪松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齐翔集团 80%的股权将让渡予齐翔集团重整投资人山东能源集团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能新材料”）。本次要约收购系山能新材料作为重整投资人通过重整程序取得齐翔集团 80%股权，进而间接控制齐翔集团所持有的齐翔腾达 45.91%股份而触发。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要约收购已完成，山能新材料成为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5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山东能源集团新材料有限公司要约收购结果暨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7）。2023 年 5 月 31 日，公司接齐翔集团通知获悉，法院出具《民事裁定书》（2022）鲁 03 破 27 号之四，裁定确认《淄博齐翔石油化工集团有限公司重整计划》执行完毕，并终结齐翔集团重整程序。

3、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于近日收到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出具的《民事判决书》（（2023）浙民终 1186 号）及山东省菏泽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民事判决书》（（2023）鲁 17 民终 3648 号）。根据该二份判决，公司须向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鲁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陈新建分别支付股权转让款 392,769,000.00 元、283,580,000.00 元及相应利息。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29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部分少数股权的的议案》，本次收购是为了履行《民事判决书》载明的公司义务，解决诉争纠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30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部分少数股权的公告》。

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4 月 27 日

证券代码：002408　证券简称：齐翔腾达　公告编号：2024-030
债券代码：128128　债券简称：齐翔转 2

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召开情况

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 2024 年 4 月 15 日以电子邮件和专人送达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以现场方式召开，应参会董事 9 名，实际参会董事 8 名。独立董事王鸣先生因个人工作安排未能亲自出席本次会议，已于会前以书面授权委托书的形式委托独立董事刘海波先生代为表决并签字。公司监事、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董事长李庆文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1、审议并通过了《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已在《2023 年年度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和第四节公司治理中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登载的《2023 年年度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王鸣先生、刘海波先生、黄业德先生、王贺军先生、林丹丹女士向董事会提交《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述职报告》。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并通过了《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内容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并通过了《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4、审议并通过了《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并通过了《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同意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扣除回购专户上已回购股份，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7058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2,842,840,681 股，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股份 8,983,500 股后的股份数为 2,833,857,181 股，以此为基数测算，拟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200,013,639.83 元（含税）。若 2023 年 12 月 31 日至权益分派实施期间公司总股本由于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等原因而发生变化时，公司将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批准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5 票赞成，0 票反对，4 票回避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李庆文先生、赵明军先生、朱辉女士、王健先生回避对该议案的表决。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批准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公告》。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并通过了《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8、审议并通过了《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9、审议并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预计担保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本次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李庆文先生、赵明军先生、朱辉女士、王健先生回避对该议案的表决。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10、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同意继续聘任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1、审议并通过了《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12、审议并通过了《2023 年度环境、社会和治理（ESG）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3 年度环境、社会和治理（ESG）报告》。

13、审议并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开展远期外汇交易业务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 2024 年度开展远期外汇交易业务的公告》。

14、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的对公司会计政策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公告》。

15、审议并通过了《关于 2024 年-2026 年三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三年（2024-2026 年）股东回报规划》。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6、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4 票回避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李庆文先生、赵明军先生、朱辉女士、王健先生回避对该议案的表决。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17、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同意继续聘任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8、审议并通过了《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19、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召集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同意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并将本次董事会审议的第 1、2、4、5、6、9、10、15、17 项议案及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一并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7 日

证券代码：002408　证券简称：齐翔腾达　公告编号：2024-038
债券代码：128128　债券简称：齐翔转 2

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3 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召集 2023 年度股东大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认为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5 月 17 日下午 14: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2024 年 5 月 17 日 9:15-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3）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时间：2024 年 5 月 17 日上午 9:15-9:25，9:30—11:30，下午 13:00—15:00。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现场会议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行使表决权。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3）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形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出席对象：

（1）截止股权登记日 2024 年 5 月 14 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如果委托书未注明股东的具体表决指示，股东代理人有权全权代理表决）；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会议；

(3)公司聘请的法律顾问及相关工作人员列席会议。

7、会议地点：山东省淄博市临淄区杨坡路 206 号。

二、会议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3 年度报告及摘要》	√
4.00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00	《关于批准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
7.00	《关于 2024 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预计担保额度的议案》	√
8.00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9.00	《关于 2024 年-2026 年三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
10.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11.00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7 日在巨潮资讯网及公司指定媒体上披露的董事会决议公告、监事会决议公告等相关公告文件。

上述议案 8 由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方式审议，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公司将对以上议案的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单独计票并予以披露。议案 6 为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应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三、会议登记

1、出席现场